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路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费惠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退休离任暨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董事费惠士先生在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后，将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骆红胜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